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第 12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CEDB(CT)01	SV047	何俊賢	55	(2) 電訊
S-CEDB(CT)02	S114	馬逢國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S-CEDB(CT)03	SV046	馬逢國	55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S-CEDB(CT)04	S102	莫乃光	55	(2) 電訊
S-CEDB(CT)05	S111	莫乃光	55	(2) 電訊
S-CEDB(CT)06	S113	莫乃光	55	(2) 電訊
S-CEDB(CT)07	S128	莫乃光	55	
S-CEDB(CT)08	S090	王國興	55	(2) 電訊
S-CEDB(CT)09	S184	盧偉國	155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S-CEDB(CT)10	S103	莫乃光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S-CEDB(CT)11	S104	莫乃光	155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S-CEDB(CT)12	S110	莫乃光	155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S-CEDB(CT)13	SV045	葛珮帆	155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S-CEDB(CT)14	S091	王國興	155	(5) 基礎設施支援
S-CEDB(CT)15	SV043	王國興	155	(5) 基礎設施支援
S-CEDB(CT)16	S105	莫乃光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S-CEDB(CT)17	S106	莫乃光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S-CEDB(CT)18	S107	莫乃光	47	
S-CEDB(CT)19	S109	莫乃光	47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S-CEDB(CT)20	S112	莫乃光	47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S-CEDB(CT)21	SV044	葛珮帆	47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在 2013 年 4 月 10 日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席上，當局口頭答覆表示，在有關的實務守則發出供業界自願履行後，關於人對人促銷電話的投訴個案已減少。現請當局提供投訴的統計數字。

提問人： 何俊賢議員

答覆： 直接促銷電話主要可分為預錄電話訊息和人對人促銷電話兩類，其中預錄電話訊息已受到《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下稱《條例》)監管。在條例於 2007 年 12 月生效後，通訊事務辦公室所接獲有關非應邀商業電子訊息的舉報數量已由 2008 年的八千多宗減少至 2012 年的二千多宗，這種下降趨勢除反映了《條例》實施的成效外，亦與商業電子訊息發送人已清楚知悉《條例》的規定，以及市民加深了對《條例》所提供保障的了解有關。按年劃分詳細舉報數字載於下表-

年份	接獲舉報的數量
2008 年 (註)	8 792
2009 年	6 082
2010 年	3 105
2011 年	2 598
2012 年	2 629
2013 年 (截至 3 月)	484
總數	26 690

人對人促銷電話作為一種業界常用的促銷手法，是中小企業促進業務的主要途徑。我們應避免過份規管，在尊重收訊人權利和讓合法的電話促銷活動在本港發展兩者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以免對中小企業的生存或就業情況造成不良影響。

然而，為了盡量減少人對人促銷電話對公眾造成的滋擾，在政府積極鼓勵下，撥出超過九成的人對人促銷電話的金融、保險、電訊及直銷中心的四個行業商會分別在 2011 年 6 月或之前公佈了其《人對人促銷電話實務守則》(《業界守則》)，推動業界在使用人對人促銷電話

市場推廣時，採用《業界守則》中建議的最佳做法。自 2011 年 6 月起，四個業界商會的成員所打出的人對人促銷電話均受到《業界守則》所規管。

由於人對人促銷電話並不受《條例》規管，而市民亦可能會就有關情況向業界商會等機構直接作出投訴，因此當局並未就有關投訴數字作出詳細紀錄。在過去兩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所接獲與人對人促銷電話有關的查詢及對有關銷售手法表達的意見數字載於下表，當中部份可能涉及投訴性質－

2011 年	2 060 宗
2012 年	2 010 宗

另外，人對人促銷電話中如涉及任何不當使用個人資料的情況，可能已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市民可向個人資料私隱專員投訴。市民亦可隨時要求促銷商停止使用其個人資料作直接促銷。《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針對使用個人資料於直銷活動的新規管機制於 2013 年 4 月 1 日生效，違反有關規定而在直接促銷中使用個人資料，最高刑罰為罰款 50 萬元及監禁 3 年。

註：該期間為 200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會上第二項的有關支持文化创意產業的查詢：

在支持文化创意產業的工作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及民政事務局之間，如何分工和協調？

兩局又有沒有常設的機制，互相溝通，商討推動文化創意的政策呢？

某些範疇可能兩個政策局均涉及，兩局如何處理，處理的準則為何？例如，局方在 CEDB(CT)147 的答覆中，提到贊助舉辦支援短片及動畫等參加海外比賽的「香港短片新里程」、教導中學生製作電影與短片的種子計劃，這些是推動電影文化的工作，應屬民政事務局的工作，但為何又歸入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有關詳情同時請參考會上提問)

提問人： 馬逢國議員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轄下的「創意香港」專責推動香港創意產業的發展，其中包括廣告、建築、設計、電影、數碼娛樂、音樂(泛指唱片業)、出版，以及電視(不包括電視台)等創意領域。民政事務局則負責推廣及發展香港的文化藝術，資助本地藝團的發展。該局亦分別透過資助香港藝術發展局及香港演藝學院，進一步支援中小型藝團和藝術家及培訓表演藝術界的人才。

通訊及科技科與民政事務局設有機制，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與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主持聯席會議，增進雙方就推動文化及創意產業的政策及最新項目的了解。

「創意香港」按七大策略推動香港創意產業發展，其中包括培育本地創意人才，以及在內地與海外推廣本地創意產業。「創意香港」贊助「香港短片新里程」及「創意起動 ACTION! - 浸大電影學院種子計劃」，前者通過贊助本地優秀短片及動畫製作人參加海外比賽，擴闊他們的視野，並提升香港創意產業的國際地位，後者教導中學生有關

數碼影像製作的知識，培養他們日後修讀有關課程，甚至投身創意產業的興趣。兩個項目均符合「創意香港」有關培育創意人才及推廣本地創意產業的策略。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03

問題編號

SV04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1) 廣播及創意產業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答覆編號 CEDB(CT)019，請當局提供數碼聲音廣播督導委員會的成員名單。

提問人： 馬逢國議員

答覆： 當局成立數碼聲音廣播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以推廣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督導委員會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出任主席，成員包括各持牌廣播公司及有關政府部門(包括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香港電台，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的代表。在徵得有關持牌廣播公司同意公布其參與的管理人員姓名後，現將督導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詳列於附件。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數碼聲音廣播督導委員會成員名單

主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來自持牌廣播公司的成員：

- (a) 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台長麥潤壽先生(或其代表)
- (b) 新城廣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馬健生女士(或其代表)
- (c) 鳳凰優悅廣播有限公司執行台長于盈女士(或其代表)

來自有關政府部門的成員：

- (a)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通訊及科技)A
 - 首席新聞主任(通訊及科技)
 -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助理秘書長(通訊及科技)A3
- (b)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 助理總監(廣播事務)
 - 助理總監(支援)
- (c) 香港電台：
 - 副廣播處長(發展)
 - 副廣播處長(節目)
 - 總監／數碼聲音廣播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調撥資源評估重新指配用於第三代流動服務的頻譜方案對營辦商和對 3G 及 4G 服務質素的影響，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已經進行了詳細的內部評估，並會委託獨立顧問公司就有關課題提供技術意見。具體內容為何？所需資源及人手分別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有關重新指配用於第三代流動服務的頻譜方案對流動電訊服務的影響，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通訊辦")已經進行了詳細的內部評估，評估結果及有關細節已刊載於<<在第三代流動服務現有頻率指配到期後有關 1.9 – 2.2 吉赫頻帶頻譜的安排>>的第二份諮詢文件的附件 2 內。

為更客觀地評估方案的影響，通訊辦亦會委託一間獨立顧問公司就有關課題提供技術意見。該顧問研究的主要目的，是評估若 3G 頻譜在 2016 年 10 月到期後以行政指配兼市場主導的混合模式重新指配對服務質量和客戶的影響。若就第二份諮詢文件所收到的意見書內列有就不同指配方案對服務質量和客戶的影響的意見，顧問亦會協助當局作出評估。我們預計該顧問研究於本年年中完成，有關開支會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而該項目的管理會由通訊辦人員負責。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05

問題編號

S1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CEDB(CT)023 問題編號 2679 的問題：

通訊辦營運基金過去 5 年就調查和執法行動的有關開支數字為何？由《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條例)實施至今，成功檢控的個案數字為何？各個案的判罰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自《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條例)於 2007 年 12 月開始實施至 2013 年 2 月為止，通訊辦已向違反條例的發送人共發出 2 641 封勸諭信，525 封警告信及 17 份執行通知。根據條例第 39 條，任何人違反執行通知，即屬犯罪。由於在執行通知發出後，違規行為已停止，故通訊辦毋須採取檢控行動。有關調查和執法行動的開支由通訊辦營運基金支付。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06

問題編號

S1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CEDB(CT)021 問題編號 2648 的問題：

據知政府仍有一份關於頻譜交易的報告至今尚未公開，不作公開的原因為何？有否計劃公開，若有時間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頻譜交易是一項複雜事宜，我們必須細心研究其可行性和全面評估有關影響，然後才制訂未來路向。

我們正仔細研究顧問的建議，以及最新的國際趨勢和香港的市場情況，以制訂未來路向。在釐訂下一步的工作計劃後，我們將公開該顧問報告並向立法會作出匯報。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152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工商及旅遊科)

綱領：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透過互聯網提供公眾資訊及收集市民意見的工作，請告知：

- (a) 請以表格方式提供過去三年(2010-11、2011-12、2012-13)內，由各政策局/部門/公營機構或其代理人(如外判營辦商或顧問)所設立及運作的社交媒體的相關資料(見附件 1)。
- (b) 請以下列表格提供有關政府人員接受社交媒體相關的實務培訓的資料(見附件 2)。
- (c) 請問當局設立及運作社交媒體平台有否為政府人員提供有關運作及使用社交媒體的指引，並鼓勵政府機關使用社交媒體與市民加強溝通；如有，詳情為何，如否，政府有否計劃訂定該指引？如無，原因為何？
- (d) 近年各地政府相繼引入讓市民在網上提案的系統，並承諾提案得到市民支持數目達某一水平後，政府會在網上正式回應。當局有否研究改善目前網上收集市民意見的途徑，並評估上述網上提案收集系統的可行性？如有，詳情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答覆如下：

- (a) 見附件 1
- (b) 見附件 2
- (c) 在運用社交媒體方面，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為各局及部門提供資訊保安和其他指引以及技術意見和支援，包括開設專頁，闡

述使用社交媒體的訣竅，以及開發適用於臉書的網上直播、問卷調查和宣傳資料的程式，以供各局及部門使用。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將繼續支援各局及部門使用社交媒體，以加強與公眾互動。

- (d) 本科現階段未有具體計劃，但會繼續注視情況的發展及公眾反應，以便在適當時考慮需要。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答覆如下：

- (a) 有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其轄下的部門及公營機構的相關資料詳列於附件 3。
- (b) 有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工商及旅遊科)及其轄下的部門及公營機構的相關資料詳列於附件 4。

(c)及(d)

本科現階段未有具體計劃，但會繼續注視情況的發展及公眾反應，以便在適當時考慮需要。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姓名： 黃灝玄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日期： 18.4.2013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 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 部門/ 公營機構/ 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 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 次數(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 訂閱者 數目/ 平均每月 訪客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 定期編制 意見內 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 職級及人 員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運 作所涉財政資 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9/2011	尚有更新	創新科技署	(1) InnoCarnival	(1) Facebook	利用普及的社交媒體與公眾溝通 經常更新	“讚好”總數：671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有	1 名助理經理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 5/ 2009 (2) 7/2009 (3) 12/2009 (4) 9/ 2010 (5) 7/2011	尚有更新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1) HKPC (2) HKPC (3) HKPC1967 (4) 香港生產力局 (5) Hong Kong Productivity Council	(1) YouTube (2) Flickr (3) Twitter (4) 新浪微博 (5) Facebook	聯繫現有客戶並吸納新受眾以推廣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最新資訊、服務及機構形象 (1) 按需要更新，已上載短片 86 條 (2) 按需要更新 (3) 發放推文超過 660 條 (4) 按需要更新，已發放博文超過 500 條 (5) 每週更新約 3 次	(1) 每月觀看次數約 1 000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2) 沒有資料 (3) 訂閱者數目約 90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4) 粉絲數目約 5 900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5) 平均每月訪客人數約 4 400	否	1 名高級企業傳訊經理 1 名企業傳訊經理	透過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 1/2011 (2) 10/2012	尚有更新	香港應用 科技研究 院有限公 司(應科 院)	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 公司	(1) YouTube (2) Facebook	(1)設立一個視訊媒 體平台以推廣應科 院的最新資訊 更新次數：33 (2) 提高應科院知 名度，以及建立與 年青人的溝通平台 更新次數：49	(1)視訊瀏覽總次 數：4 896； 訂閱數目：27 (2) 文章“讚好” 總數：1 782； 訂閱數目：753	有	1 名高級經 理 1 名副經理 1 名主任	財政資源包括 應科院交由外 判商設計及維 修的成本：港 幣 100,000 元 (未包括應科院 負責人員薪金)
(1) 9/2011 (2) 10/2011	尚有更新	香港科技 園公司	香港科技園公司	(1) Facebook (2) YouTube	利用普及的社交媒 體與公眾溝通 經常更新	(1) 訂閱數目： 7 648 (2) 訂閱數目： 6 955	有	1 名經理 2 名助理經 理	財政資源包括 香港科技園公 司交由外判商 設計及維修的 成本：港幣 240,000 元 (未包括科技園 公司負責人員 薪金)
12/2012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資訊安全網 INFOSEC	YouTube	向市民推廣資訊保 安及電子認證的訊 息；上載短片共 128 條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訂閱者數目：24 平均每月訪客人 次：4 429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有	1 名系統分 析/程序編 製主任	透過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辦公 室現有人手和 資源推行，不 涉及額外資 源，亦難以細 分設立和日常 運作有關社交 媒體所涉的財 政資源
03/2010	尚有更新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香港政府一站通	YouTube	發佈有關政府服務 及資訊的專題及/ 或宣傳短片； 內容更新次數：98	訂閱者數目： 1 439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否	1 名經理 1 名系統分 析/程序編 製主任	透過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辦公 室現有人手和 資源推行，不

					(截至 2013 年 4 月 12 日)				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2/2010	尚有更新	香港電影發展局	香港電影發展局	Facebook	宣傳與香港電影發展局有關的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 約 20 次	“讚好”：17	否	1 名一級私人秘書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1), (2), (3) 11/2011	尚有更新	創意香港	(1)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Hong Kong – Asia’s Creative Capital) (2) HK- Creative Capital (3)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1) Facebook (2) Twitter (3) 新浪微博	推廣創意香港的工作 內容更新次數： 約 82 次	(1) “讚好”：149 (2) “Followers”：12 (3) 粉絲人數：297	有	1 名二級助理貿易主任	透過創意香港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4), (5) 4/2012			(4) Create Hong Kong (5) 香港 – 亞洲創意之都	(4) YouTube (5) 優酷	展示創意香港製作的宣傳片內容更新次數：30 次 (YouTube)及 10 次 (優酷)	(4) 訂閱者人數：13，影片觀看次數：7,939 (5) 粉絲人數：2，視頻播放次數：511			
(6) 3/2013			(6) 「靈感傳港」(Inspiration Sparks HK)	(6) Facebook	推廣創意香港的宣傳活動 內容更新次數： 17 次	(6) “讚好”：78			

08/2010 (註 1)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1) RTHK 香港電台 (2) 歲月·港台 RTHK Memory (3) eTVonline (4) 「通識網」集師廣益 (5) Soha (6) 公共事務專頁 (7) 香港書獎 (8) 住家男人 (第一台) (9) Made In HK 李志剛 (第二台) (10) 中女宅男殺很大 (第二台) (11) 有冇搞錯 (第二台) (12) 自己人 (第二台) (13) 瘋 Show 快活人 (第二台) (14) Teen Power (15) Radio 3 (Radio 3) (16) Asian Threads (Radio 3) (17) Backchat (Radio 3) (18) Chart Show with Alyson Hau (Radio3) (19) Money-For-Nothing (Radio 3) (20) Morning Brew (Radio 3) (21) Naked Cantonese (Radio 3) (22) Naked Lunch (Radio 3) (23) Steve James (Radio 3) (24) Sunday Late (Radio 3) (25) Teen Time (Radio3) (26) The In Show	Facebook	提供節目資訊，與公眾保持密切聯絡及交流意見 經常更新	合共超過 12,000 個“讚好”	有	1 名高級節目主任 1 名節目主任、相關節目監制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	------	------	--	----------	-----------------------------------	-------------------	---	-----------------------------	---

			(27) The Very Early Show (Radio 3) (28) R4 Buddies 四台插班生 (Radio 4 / 第四台) (29) e 線金融網 (普通話台) (30) 新人類大世界 (普通話台) (31) DIY2K (電視) (32) The Works (電視) (33) The Pulse (電視) (34) 上網問功課 (電視) (35) 好想藝術 (電視) (36) 頭條新聞 (電視) (37) 點解會貧窮 (電視) (38) 鏗鏘集 (電視) (39) 香港 · 300 (註 2)						
05/2006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40) 香港電台	Youtube	推介香港電台最新電視節目 每周更新一至兩次	29 357 位訂閱者	有	1 名高級節目主任 1 名節目主任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的財政資源
02/2010 (註 1)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41) RTHK (42) 香港電台網站 (43) 中文新聞 (44) 網上學習 eLearning (45) English News (46) Radio 3 (47) Chart Show with Alyson	Twitter	轉發香港電台新聞及最新節目資訊 經常更新	合共超過 4 000 位關注者	有	相關節目監制、香港電台中文及英文新聞部	由現有人手兼任，不涉及額外開支，亦難以細分設立和日常運作有關社交媒體所涉

			Hau (48) Steve James (Radio 3) (49) Teen Time (Radio 3) (註 2)						的財政資源
01/2011 (註 1)	尚有更新	香港電台	(50) 中國點點點 (第一台) (51) Gimme 5 (第二台) (52) 生活存關愛 (第五台) (53) 活在有情天 (第五台) (54) e 線金融網 (普通話台) (55) 觸動黃昏 (普通話台) (56) 「通識網」集師廣益 (註 2)	新浪微博	提供香港電台節目 最新資訊 經常更新	合共超過 9 000 個“粉絲”	有	1 名節目主 任、相關節 目監制	由現有人手兼 任，不涉及額 外開支，亦難 以細分設立和 日常運作有關 社交媒體所涉 的財政資源
4/2012	尚有更新	通訊事務 管理局辦 公室	通訊事務管理局 YouTube 頻道	YouTube	利用社交媒體發放 通訊事務管理局的 短片和電視宣傳短 片 已上載短片超過 40 條	40 條短片總共錄 得 24 個“讚好” 訂閱者數目約 15 平均每月訪客人 次約 42	否	有關人力 資源由通 訊辦營運 基金提供	有關開支由通 訊辦營運基金 支付

註 1：由於香港電台在同一社交媒體開設的頁面會不時增刪、修訂，因此僅能列出香港電台在該媒體最早開設頁面日期。

註 2：除上述節目外，香港電台不時為推廣節目而開設有期限的頁面，由於該些頁面已被刪除難以查核，所以未能提供有關資料。

日期 (月/年)	狀態 (仍在進行/ 已完成)(截 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 局/ 部門/ 公營機構/ 政府諮詢)	培訓提供者名 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 Google+/ LinkedIn/ 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 (截 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 總時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參與培訓人員 職級及數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註)	培訓所涉財 政資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1) 9/2011 (2) 12/2011 (3) 7/2012	已完成	香港應用 科技研究 院有限公 司	(1) 香港展覽 商聯會 (2) 香港無線 科技商會 (3) Pacific Conferences	(1) A New World – Through e-Marketing and Exhibitions (2) Digital Media Marketing Conference 2011 (3) Media Relations in the Digital Age	(1) Facebook 及新浪微 博 (2) Facebook, 新浪微博 及 YouTube (3) 了解溝通模式的轉 變如何有助塑造傳媒 關係的環境；如何提升 溝通技巧；在高度數碼 化的社交範疇能更有 效迎接新挑戰的小貼 士及技巧；處理網上問 題及開發創意內容以 吸引傳媒注意的要點	(1) 4 (2) 5 (3) 1	(1) 14 小時 (2) 35 小時 (3) 14 小時	(1) 1 名高級經理 2 名經理 1 名副經理 (2) 3 名經理 1 名副經理 1 名主任 (3) 1 名高級經理	免費
04/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香港中文大學 專業進修學院	Facebook 應用 程序開發簡介	介紹 Facebook 應用程 序開發	4	8 天	4 名系統分析/程序 編製主任	\$6,720
04/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香港生產力促 進局	社交媒體營銷 研討會	討論如何將社交媒體 應用在營銷活動	26	26 天	1 名總系統經理 9 名系統經理 16 名系統分析/程 序編製主任	\$35,262
08/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 科技總監 辦公室	香港城市大學	如何使用社交 媒體提供電子 政府服務	概述如何部署社交媒 體應用	43	43 天	1 名高級系統經理 17 名系統經理 25 名系統分析/程 序編製主任	\$48,863

08/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社交網絡安全	討論社交網絡安全	42	21 天	7 名高級系統經理 15 名系統經理 18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名電腦操作經理 1 名電腦操作員	透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
11/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全城電腦清潔日 2010 – 安全的網上社交網絡活動	討論社交網絡和雲計算的安全	12	12 天	1 名系統經理 6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名電腦操作經理 3 名高級電腦操作員 1 名電腦操作員	透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
12/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公務員事務局	在 Web 2.0 時代中的公民參與	討論如何使用 Web2.0 提高公民參與	8	8 天	1 名副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2 名助理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5 名總系統經理	由公務員事務局推行，不涉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額外資源
12/2010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公民參與的社交媒體：對政府的挑戰、機遇與行動	了解如何利用社交媒體工具克服公民參與帶來的問題	8	4 天	1 名高級系統經理 1 名系統經理 6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透過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現有人手和資源推行，不涉及額外資源
04/2012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理工大學	社交媒體策略、工具與應用	概述社交媒體的發展，社交媒體戰略的制定，及社交媒體指引和工具	20	20 天	1 名高級系統經理 7 名系統經理 12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25,200

05/2012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建設企業的社交媒體戰略	開拓創新的思路和切實可行的戰略，創作社交媒體的內容	1	1 天	1 名總系統經理	\$1,660
11/2012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FutureGov	未來政府論壇 2012 (香港)	討論社交媒體和移動應用如何增加透明度和公民參與 及其它問題，例如：如何打開數據的要求，影響機構的數據處理？	3	3 天	2 名系統經理 1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1,712
03/2013	已完成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	社交媒體的安全和不安全	介紹社交媒體基本保安知識	13	13 天	1 名系統經理 5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3 名助理電腦操作經理 4 名高級電腦操作員	\$30,212
11/2011	已完成	香港電台	香港互動市務商會	Media 2.1 Conference	Facebook	3	24 小時	1 名助理節目主任 2 名節目主任	\$1,350
11/2012	已完成	香港電台	香港互動市務商會	Social 2.3 Conference	Facebook	2	16 小時	1 名助理節目主任 1 名節目主任	\$500
4/2012	已完成	香港電台	英國廣播公司	Social Media and Digital Journalism	社交媒體及數碼新聞學	2	10 天	1 名助理節目主任 1 名節目主任	£3,900

註：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為於各局及部門工作的資訊科技人員提供培訓。

開始運作日期 (月/年)	狀態 (尚有更新/已停止更新)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 部門/公營機構 /政府諮詢)	名稱	社交媒體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 博/Twitter/ YouTube)	設立目的及內容更新 次數(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讚好”/訂閱者數 目/平均每月訪客 人次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有否定期 編制意見 內容摘要 及跟進 (有/否)	負責運作職 級及人員數 目(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設立及日常 運作所涉財 政資源(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0 年 6 月	已停止更新	商務及經濟發 展局	保障消費者， 打擊不良手法	Facebook	宣傳有關打擊不良營 商手法以加強消費者 權益的立法建議的公 眾諮詢，並收集公眾 的意見 諮詢期期間共更新 24 次	370 個“讚好”	有	政務主任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 年 11 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倫敦經 濟貿易辦事處 (駐倫敦經貿 辦)	hketolondon's channel	YouTube	發放短片以宣傳駐倫 敦經貿辦的活動，以及 發放政府宣傳短片以 推廣香港。 共上載 8 條短片。	截至 2013 年 4 月 11 日，該 8 條短片共有 7 個 “讚好”及 3 位訂 閱者，觀看總次 數超過 1 300 次。	否	首席新聞 主任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 年 2 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華盛頓 經濟貿易辦事 處	USETO's YouTube channel	YouTube	發放有關香港最新發 展及駐美國經濟貿易 辦事處的活動短片。 上載 7 條短片	訂閱者數目約 3	否	電腦技術 顧問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 年 5 月	尚有更新	香港駐悉尼經 濟貿易辦事處	Hong Kong In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Facebook	與澳洲及新西蘭公眾 分享有關香港資訊、新 聞、活動項目及圖片	4 400 個 “讚好”	否	公共關係 主任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 年 3 月	已停止更新	香港駐新加坡 經濟貿易辦事 處 (駐新加坡經 貿辦)	2010 年於新加 坡舉辦的香港 電影節	Facebook	宣傳電影節活動內容; 期間按情況更新內 容,並沒有存檔有關更 新次數。	226 個“讚好” 269 個“粉絲” 因此乃一次性 活動,代理人沒 有存檔平均每 月訪客人次資 料。	否	不適用(專 頁由駐新 加坡經貿 辦的代理 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2011 年 5 月	已停止更新	駐新加坡經貿 辦	2011 年於新加 坡舉辦的香港 電影節	Facebook	宣傳電影節活動內容; 期間按情況更新內 容,並沒有存檔有關更 新次數。	700 個“讚好” 797 個“粉絲” 因此乃一次性 活動,代理人沒 有存檔平均每 月訪客人次資 料。	否	不適用(專 頁由駐新 加坡經貿 辦的代理 人運作)	不適用 (註二)
2009 年底	尚有更新	香港駐布魯塞 爾經濟貿易辦 事處	高級投資推廣 主任的 LinkedIn 帳戶	LinkedIn	(a)搜尋個別國家的潛 在投資者及個別公司 的聯絡人 (b)上載香港經濟情況 的資料 (c)宣傳高級投資推廣 主任的外訪日程,讓有 興趣的人士與他親身 接觸。 (d)作為投資推廣組職 位空缺的其中一個招 聘途徑 更新次數: 21	就該個職位空 缺的廣告,錄得 108 個 LinkedIn 會員曾作瀏覽。 就其他活動宣 傳而言, LinkedIn 並無提 供瀏覽數字的 紀錄。	否	高級投資 推廣主任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09 年 7 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台	香港天文台	YouTube	介紹天文台氣象服務，提高公眾對天氣災害的認識 上載短片約 200 條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約 76 000	有	科學主任 1 名、總科學助理 1 名、科學助理 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 年 9 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台	香港天文台 HKO	Twitter	提供天文台實時天氣、與惡劣天氣相關的報告、地震信息和天文台最新消息等 發放推文約 6 700 條	訂閱者數目約 13 000	有	科學主任 1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名、科學助理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 年 3 月	尚有更新	香港天文台	香港天文台	新浪微博	提供天文台實時天氣、與惡劣天氣相關的報告、地震信息和天文台最新消息等 發放博文約 4 600 條	粉絲數目約 118 000	有	科學主任 1 名、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名、科學助理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 年 2 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 YouTube 頻道	YouTube	上載投資者成功個案的短片及投資推廣署的宣傳片。 已上載超過 85 條短片	訂閱者數目 78	否	客戶支援主任 1 名及投資推廣助理 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 年 2 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 Flickr 頻道	Flickr	發放活動相片及短片。上載超過 300 張相片。	訂閱者數目約 8 950	否	客戶支援主任 1 名及投資推廣助理 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0年 5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 Twitter 頻道	Twitter	發放投資推廣署客戶的個案及香港優勢和外來直接投資趨勢的訊息。 已發放超過 660 條信息。	訂閱者數目約 1 330	否	客戶支援主任 1 名及投資推廣助理 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 5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 LinkedIn 群組 (Setting up and expanding in Hong Kong)	LinkedIn	發放有關在香港成立及擴展業務的優勢及個案。發放超過 20 討論。	會員人數約 120	否	客戶支援主任 1 名及投資推廣助理 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 8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 LinkedIn 公司專頁	LinkedIn	發放投資推廣署、其客戶及香港優勢和外來直接投資趨勢的訊息。已發放超過 130 條信息。	訂閱者數目約 1 420	否	客戶支援主任 1 名及投資推廣助理 2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2年 12月	尚有更新	投資推廣署	投資推廣署 新浪微博	新浪微博	發放有關在香港成立及擴展業務的優勢及個案。發放博文約 20 條。	訂閱者數目 60	否	客戶支援主任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11年 4月	尚有更新	香港郵政	hkpogovhk on YouTube channel	YouTube	發放有關香港郵政的資訊 更新 8 次	平均每月訪客人次：480 18 訂閱者	不適用	助理經理 1 名 (註一)	不適用 (註二)

2007年 10月	尚有更新	香港旅遊發展局 (旅發局)	香港旅遊頻道	YouTube	發放香港旅遊發展局、旅遊景點及國際體育及文化盛事的宣傳短片 上載短片超過 350 條	影片瀏覽次數 逾 1 200 000 次	否	數碼媒體推廣部共 5 名人員(包括經理 1 名、副經理 1 名、高級主任 2 名和主任 1 名) (註一)	因數碼媒體推廣部的人員需要同時負責多種數碼媒體的推廣工作,故難以分開計算用於社交媒體的日常運作開支。
2009年	尚有更新	旅發局	香港旅遊發展局	新浪微博	向海外宣傳香港旅遊資訊 發放博文超過 950 條	訂閱者數目約 669 000	有		
2010年 5月	尚有更新	旅發局	香港逗陣行	Facebook	向海外宣傳香港旅遊資訊 每日更新	粉絲數目 逾 500 000	有		
2006年 9月	尚有更新	香港貿易發展局 (貿發局)	HKTDC 頻道	Youtube	發布貿發局製作的短片內容 共上載 805 條短片, 影片觀看次數:728 886	訂閱者數目 1 841	否	製片人 1 名 及助理製片人 1 名 (註一)	未能提供有關數字 (註二)
2010年 8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HKTDC 帳戶	Twitter	發布貿發局活動的最新消息和製作的短片 共發出 974 則消息	跟隨者數目 2 350	否	副經理 1 名 (註一)	
2010年 10月	尚有更新	貿發局	HKTDC 帳戶	LinkedIn	發布貿發局活動的最新消息和製作的短片; 並與不同行業的人士及買家聯繫 每周共發出 3 至 4 則消息	跟隨者數目 3 039	否	副經理 1 名 (註一)	

<p>@香港貿發局 - 2012年5月</p> <p>@香港貿發局時尚生活 - 2011年7月</p> <p>@香港商貿通 - 2012年10月</p>	<p>尚有更新</p>	<p>貿發局</p>	<p>三個帳戶： @香港貿發局 @香港貿發局時尚生活 @香港商貿通</p>	<p>新浪微博</p>	<p>推廣貿發局的服務、香港的時尚生活、設計、原創品牌及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向國際的平台</p> <p>每天每個帳戶約發出8至12條微博</p>	<p>@香港貿發局粉絲數目 44 796</p> <p>@香港貿發局時尚生活粉絲數目 12 337</p> <p>@香港商貿通粉絲數目 19 230</p>	<p>否</p>	<p>副經理1名及新媒體主任1名 (註一)</p>	<p>未能提供有關數字 (註二)</p>
<p>2012年9月</p>	<p>尚有更新</p>	<p>貿發局</p>	<p>HKTDC 帳戶</p>	<p>Google+</p>	<p>發布香港貿發局活動的最新消息和製作的短片</p> <p>共發出 185 則消息</p>	<p>跟隨者數目 3 014</p>	<p>否</p>	<p>助理經理 1 名 (註一)</p>	

註一：開發/管理該社交網絡平台乃有關員工工作的一部分。

註二：本科，部門及有關機構利用現有資源開發/管理該社交網絡平台，有關開支已納入日常運作費用的預算中，難以分開量化。

日期 (月/年)	狀態 (仍在進行/ 已完成)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政府機構 (包括政策局/部 門/公營機構/政 府諮詢)	培訓提供者 名稱	培訓名稱	培訓內容 (Facebook/ Flickr/Google+/ LinkedIn/新浪微博 /Twitter/ YouTube)	曾參與及 完成培訓 人數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總 時數 (截 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參與培訓人員職級及數 目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培訓所涉財 政資源 (截 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 (\$)
2012 年 8 月	已完成	香港駐悉尼經 濟貿易辦事處	Haystac	使用數碼及社 交媒體培訓	使用 Facebook 及 其他社交媒體	2	14	公共關係總監 1 名及公 共關係主任 1 名	1,200 澳元
2010 年 6 月	已完成	香港天文台	天行電腦培訓 中心	(1)多媒體製作 (2)影片編輯	YouTube 影片製作	5	30	科學助理 5 名	1,500
2010 年 11 月	已完成	香港天文台	政府資訊科技 總監辦公室	社交網絡保安 講座	介紹社交網絡的相 關資訊科技保安	1	7	科學主任 1 名	不適用
2010 年 12 月	已完成	投資推廣署	Active Communicatio n Ltd.	社交媒體	利用社交媒體作市 場推廣	92	184	首長級人員 4 名、 市場推廣總監 1 名、 客戶關係主任 24 名、 客戶支援主任 55 名、 投資推廣主任 2 名及 投資推廣助理 6 名	15,000
2012 年 12 月	已完成	投資推廣署	Cartouche Pte Ltd	LinkedIn 入門	為初學者提供 LinkedIn 簡介	107	214	首長級人員 4 名、 市場推廣總監 1 名、 客戶關係主任 27 名、 客戶支援主任 60 名、 投資推廣主任 1 名及 投資推廣助理 14 名	23,500
2012 年 8 月	已完成	香港貿易發展 局 (貿發局)	WE Engage	社交媒體大師 班 – 實用培 訓	就如何管理社交媒 體帳戶，吸引受眾 支持，提供實用貼 士	62	124	由於該社交媒體訓練班 是公開給貿發局所有員 工參加，故未能提供有關 資料	由於相同原 因，故未能 細分有關費 用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分目：
(通訊及科技科)

綱領： (2) 電訊

管制人員：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未完的問題，要求通訊事務總監從源頭改善對射頻輻射的規管，因目前本地採用的規管標準落後深圳五十倍(但深圳起步比香港遲)，就此希望當局予以檢討。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根據衛生署的專業意見，香港採用國際非電離輻射防護委員會(簡稱「ICNIRP」)所制定的限值，作為規管無線電基站的輻射安全標準。ICNIRP 限值是國際普遍認可的輻射安全標準。世界衛生組織亦指出，現時並無科學證據顯示符合有關標準的基站會對健康造成不良影響。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一直有監察無線電基站的裝置，確保其輻射水平不超出 ICNIRP 限值，亦會留意輻射安全標準的最新發展，不時尋求衛生署的專業意見，以保障市民的健康。

姓名： 何淑兒

職銜：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2) 鼓勵大學與產業合作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基於答覆編號 CEDB(CT)062 的答覆顯示，「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旨在資助公司邀請本地大學教授帶領公司進行指定的研發項目，但過去 3 年(2010-11 至 2012-13 年度)沒有接獲申請，請告知：

- (a) 當局有沒有就此向業界了解原因？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b) 當局有否研究如何檢討並優化該計劃，或探討將該計劃的撥款轉作資助其他研究項目的用途，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盧偉國議員

答覆： (a) 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是 1999 年設立的 4 個資助計劃之一，旨在鼓勵私營公司充分善用各大學的知識及資源，以作出更多研發投資。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下設有 3 項計劃：

- (i) 廠校合作研究計劃
- (ii) 合作研究等額補助金計劃
- (iii) 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

根據過往經驗，合作研究等額補助金計劃接獲最多申請(例如在 2012-13 年度，該計劃批出的資助額佔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批出的資助總額約 97%)，其次是廠校合作研究計劃。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接獲的申請是在這 3 個計劃中最少的。根據我們的分析，該計劃接獲的申請數目較低主要原因如下：

- (i) 大學一名傑出研究員須在一段固定限期內(一般最多 2 年)擔任客席研究員，帶領進行有關的研發項目。在項目進行期間，客席研究員須利用不少於 90% 的工作時間進行有關的研發工作。這會佔用客席研究員大量時間，而研究員亦須暫停日常職務(例如教學)，因此實行上可能較困難；以及

- (ii) 現時有其他資助計劃可讓大學教授在投入研發時間方面提供更大彈性，例如合作研究等額補助金計劃。

儘管上述原因，基於有些教授確會準備投放大量時間進行他們熱愛的研發項目，雖然情況較為少見，我們仍保留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

- (b) 雖然客席研究員產業研究計劃的使用率偏低，但該計劃無須從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下撥備款項，所以並不會阻礙撥款用於其他較佳的用途。由於基金屬於非經營開支，只有當申請符合審批資格時，才會從基金撥出款項。不過，我們會繼續檢討基金下各項資助計劃(包括大學與產業合作計劃)，以推出優化措施。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10

問題編號

S1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由 1998 年 11 月開始，創新科技署轄下的應用研究局聘用私人創業資金公司管理應用研究基金。私人公司管理成本為何？每年管理成本與基金投資項目的比例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在 2005 年，政府向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應用研究基金的結果。經委員會同意，我們決定逐步結束該基金，並停止作出新投資。

應用研究局現繼續與兩家基金管理公司緊密合作，監察和管理應用研究基金的餘下投資項目，以作出適當的退出安排。

在 2011-12 和 2012-13 年度，聘用該兩家基金管理公司涉及的每年費用合共約 44 萬元，相比 2010-11 年度的約 56 萬元，下降超過 20%。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3) 推動科技創業活動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政府透過數碼港和香港科學園提供的創業支援、孵化計劃和微型基金資助等協助創業，政府有否就這些計劃訂出成效評核指標？指標內容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數碼港公司)及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自行營運各項資助及培育計劃，並由政府委任的董事局監察。數碼港公司主要服務資訊及通訊科技公司，而香港科學園的服務對象則包括多個科技領域的公司，包括生物科技、綠色科技、精密工程等。

兩間公司的目標，是協助更多新成立的科技公司於起步階段克服不同挑戰，鼓勵及推動力求創新的創業活動，並創造研發及增值行業的就業機會。培育計劃的主要評核指標為畢業公司的存活率，同時亦會考慮其他因素，如公司規模、獲頒的獎項、提出的知識產權註冊申請、獲得的投資金額等。

(a) 「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計劃」及「數碼港培育計劃」

數碼港公司推行的「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計劃」和「數碼港培育計劃」是相互關聯的——前者提供種子資金，協助創業初期的公司把創新概念轉化成原型產品；後者則提供辦公室免租期、資訊科技設施、商業支援，以及業務和技術指導及培訓，以幫助公司把原型產品發展為可供銷售的產品。

「數碼港創意微型基金計劃」自 2009 年推出至 2013 年 3 月底，已有 53 家公司獲得資助；24 家已申請加入「數碼港培育計劃」的公司中，22 家已獲取錄作進一步發展。

「數碼港培育計劃」自 2005 年推出至 2013 年 3 月底，已招收了 189 家公司，其中 67 家正在接受培育，96 家已畢業，其中 82 家畢業公司仍然營運至今(存活率為 85%)。這些公司共贏取了 106 項業界獎項，開發了 103 個知識產權項目，並吸引了天使投資基金超過 5,500 萬港元資助。

(b) 「創業培育計劃」

科技園公司推行的「創業培育計劃」，為科技公司創業初期最關鍵的首數年，提供租金優惠、市場推廣、財務安排、科技交流和行政管理方面的支援服務。公司亦定期檢討計劃成效，並作出優化。

「創業培育計劃」自 1992 年^(註)推出至 2013 年 3 月底，已經有 505 家公司參加培育計劃，其中 127 家正接受培育，285 家已畢業。其中超過七成畢業公司仍然營運至今，並已有三家公司在香港上市，一家則在美國上市。這些公司已經遞交了超過 600 個知識產權註冊申請。

科技園公司亦因應培育計劃的實踐經驗而作出優化，包括於 2012 年 2 月設立「網動科技創業培育計劃」，協助新近創業的科技公司從事開發網絡程式、手機程式或遊戲程式。業界對有關計劃反應正面，現有約 35 家從事相關業務的公司正接受培育。

(註) 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由 1992 年起推行培育計劃。2001 年 5 月，香港工業科技中心公司、香港工業邨公司和臨時香港科學園有限公司合併成為科技園公司。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1) 支援研究及發展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CEDB(CT)068 問題編號 2680 的問題：

有關公營機構試用計劃，參與的境外和內地的公營機構的詳情為何？若已有項目已循計劃發展，涉及的試用機構名稱、背景為何？試用項目詳情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公營機構試用計劃(試用計劃)在 2011 年 3 月推出時，有關項目只可在香港的公營機構進行。因應與內地/國際的合作越趨緊密，為提高研發成果在內地/國際層面的曝光率，從而提高研發成果實踐化及商品化的機會，我們從 2012 年 7 月開始，容許試用計劃下的項目可在香港境外和內地的公營機構進行，但有關試用必須在合理的情況下進行，而且開支一般不得超過有關試用項目所得資助的一半。

自上述措施實施以來，在試用計劃下獲批准的項目中，暫時沒有涉及在境外和內地的公營機構中進行。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4) 規劃創新及科技發展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告知何時會落實行政長官競選政綱的承諾，將政府投資研發的總開支提升至本地生產總值 0.8%，甚至與區內香港競爭對手相若的水平。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

答覆： 在 2011 年，公營機構(包括高等教育機構及政府機構)的研究及發展(研發)開支為 77.5 億港元，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約為 0.4%。要達到行政長官競選政綱所載，把公營機構的研發開支提升至本地生產總值 0.8%的目標，有關開支須增加一倍。

作為背景資料，公營機構進行研發活動的兩項主要公共資助來源為：

- (i)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研究資助局(研資局)對高等教育機構的資助；及
- (ii) 創新科技署管理的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

現時，教資會/研資局的撥款構成公營機構的研發開支的很大部分。根據教資會資助院校提供的資料，在 2011/12 學年，用作研究用途的教資會/研資局撥款達 50.9 億港元。

政府致力推動高等教育院校的研究工作。目前，教資會向資助院校提供的經常補助金，約有四分之一指定作研究用途。2009 年，政府以本金 180 億港元設立研究基金，研究基金的經常收入為研究工作提供穩定的撥款來源。政府在 2012-13 財政年度向研究基金注資 50 億港元，當中 30 億港元會用作支持供自資學位界別競逐的研究資金。

而創新科技署在未來數年，亦會繼續致力鼓勵研發活動及增加基金的資助開支。舉例來說，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將於 4 月 16 日討論以下 3 項新措施：

- (i) 向獲指定為本地公營科研機構的大學提供額外資助，以提升其技術轉移能力；

- (ii) 向國家重點實驗室夥伴實驗室提供額外資助，以進一步肯定其成就，提升其研發能力，以及加強與內地同類機構合作；以及
- (iii) 向國家工程技術研究中心香港分中心提供資助，以提升其研發能力，加強與內地合作。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5.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5)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在財委會特別會議上未完成的問題，促請政府考慮設立第四個工業邨。尤其是配合政府要推動發展中藥製藥要符合 GMP 的要求，因業界在立法會有關會議上強烈投訴政府在廠房及設備上沒有支援，至使發展中醫中藥業成為空話。因此請政府回應如何在用地上支援發展中藥製藥業。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為滿足工業邨較長遠的用地需求，我們於 2012 年 2 月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研究擴展元朗工業邨的可行性，涉及土地面積約 16 公頃。香港科技園公司已於 2012 年 7 月展開一項技術評估顧問研究，以期於 2014 年年中作出建議。當計劃的技術可行性確定後，我們會進一步研究如何利用有關土地支持高新行業的發展，並與邨內的現有企業產生協同效應。由於生物科技及製藥業(包括中藥和西藥)是元朗工業邨其中一個最大群組，我們定必充份考慮中藥製造業的用地需要。

創新科技署了解中藥業界對推行中成藥製造必須依循「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GMP)的關注，在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負責本港中成藥 GMP 制度的規管政策及推行工作的同時，創新科技署希望擔當支援角色，協助業界升級。因此，創新科技署會與業界保持緊密溝通，支持舉辦合適的 GMP 培訓活動，以切合業界各級人員的需要。創新科技署亦會研究現有非牟利 GMP 服務機構(如香港生物科技研究院)的 GMP 顧問和合約生產服務，以及在有需要時擴充其設施的可能性，以協助應付日後業界對中成藥 GMP 支援的需求。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15

問題編號

SV04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55 – 政府總部：創新科技署 分目：

綱領： (5) 基礎設施支援

管制人員：創新科技署署長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在 2013 年 4 月 10 日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的開會辭，請當局回應委員的建議，在第四個工業邨預留土地作本港中藥發展用途。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為滿足工業邨較長遠的用地需求，我們於 2012 年 2 月邀請香港科技園公司研究擴展元朗工業邨的可行性，涉及土地面積約 16 公頃。香港科技園公司已於 2012 年 7 月展開一項技術評估顧問研究，以期於 2014 年年中作出建議。當計劃的技術可行性確定後，我們會進一步研究如何利用有關土地支持高新行業的發展，並與邨內的現有企業產生協同效應。由於生物科技及製藥業(包括中藥和西藥)是元朗工業邨其中一個最大群組，我們定必充份考慮中藥製造業的用地需要。

姓名： 王榮珍

職銜： 創新科技署署長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7 – 政府總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關於政府部門及有關機構開發流動版網頁及流動應用程式，評估機制、項目開支「準則和指引」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辦公室)一直鼓勵各局及部門因應市民的期望和需要，開發能提高電子政府服務效率和為市民帶來方便的應用程式。現時，由各局及部門所開發而需要撥款 15 萬元至 1,000 萬元的電腦項目，包括流動應用程式和流動版網頁，均須由辦公室審批。辦公室在評估和審批相關項目時，會考慮建議的目標、內容、功能、推行方案，以及成本效益等多方面因素。

姓名： 賴錫璋

職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7 – 政府總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答覆文件編號：CEDB(CT)105，教育局課程發展處「e 導航」開發支出為 1,384,800 元，只讓學生搜尋本地在新學制下不同院校及不同程度的課程資料；香港警務處「香港警隊流動應用程式」開發支出為 750,000 元，只提供警隊最新資訊。其他部門開發同類程式只使用少於 80% 開支，可見部門並無依循工作，原因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流動應用程式的開發成本取決於多個不同因素，例如應用程式的功能、是否需要設置後端伺服器處理系統或數據庫、所處理數據的多寡和頻率、保安需要等。由於各種流動應用程式的功能及技術需求都不盡相同，有關的開發成本並不能作直接比較。

姓名： 賴錫璋

職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7 – 政府總部： 分目：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綱領：

管制人員：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有關政府一直透過中介代理公司大量聘用合約資訊科技員工，以致出現嚴重的同工不同酬、不公平聘用條件。政府答覆這項安排(T 合約員工)目的是讓各局/部門吸納市場上最新的專業知識，補足政府直接聘用的資訊科技人員所提供的服務。為何政府不增加直接聘用或公務員職位？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使用 T 合約安排聘用 T 合約員工可以補足政府直接聘用的資訊科技人員所提供的服務，並且讓各政策局和部門(下稱「局/部門」)吸納市場上最新的專業知識。由於 T 合約服務的性質基本上是針對個別資訊科技項目的要求及有時限性的工作，所以並不適宜透過常設的公務員職位去取代。對於一些長期及有持續需要的資訊科技服務，各局/部門可以因應其實際需要及資源分配，安排新增公務員職位提供該服務。事實上，在過去幾年間，政府對資訊科技人員的需求持續有增長，亦有增設相關的公務員職位。

姓名： 賴錫璋
職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19

問題編號

S10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7 – 政府總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基建及標準

管制人員：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CEDB(CT)096 問題編號 2641 的問題：

政府有否計劃就雲端運算進行有關資訊科技業人力及培訓的調查，採集資料作獨立項目分析？如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雲端運算對科技人員技術上的要求有不少部分與其他資訊及通訊科技範疇相似，例如流動通訊及相關科技、信息安全管理、數據中心的運作、資訊科技服務管理和用戶支援等。不少資訊科技培訓機構、資訊科技供應商、專業團體及業界組職，均因應市場需求提供雲端運算培訓課程，並舉辦工作坊、研討會和會議，提供適切和實際的培訓機會。我們沒有計劃就雲端運算作獨立項目調查及分析。

姓名： 賴錫璋

職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日期： 18.4.201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7 – 政府總部： 分目：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綱領： (3) 社會對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跟進答覆編號 CEDB(CT)102 問題編號 2651 的問題：

互聯網專業協會有否就「無障礙輔助科技研發」計劃，開立獨立銀行帳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同類型的項目計劃的要求中，有否要求機構開立獨立銀行帳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莫乃光議員

答覆：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在委託機構或團體推行項目計劃時，會視乎個別計劃規模、推行時間及財務上的複雜性和實際需要，才決定應否要求獲資助機構開設獨立銀行帳戶。政府並沒有要求互聯網專業協會(協會)就「無障礙輔助科技研發」計劃開立獨立銀行帳戶。計劃所有資助以實報實銷為基礎，而協會亦必須將計劃的所有支出獨立記帳及妥善保留一切收支記錄，並在計劃完結後提交核數報告，供政府查閱。協會亦必須根據獲資助項目的實際進度，並獲得政府明確批准後，才可批出每一階段的撥款予有關研發機構，協會亦不能把資金用於其他用途。所有項目的資助餘款亦須在核實財務報告後歸還政府。

姓名： 賴錫璋

職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日期： 18.4.2013

審核 2013-14 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EDB(CT)21

問題編號

SV04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7 – 政府總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分目：

綱領： (1) 政府內部資訊科技的使用

管制人員：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問題： 根據答覆編號 CEDB(CT)109，請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會否考慮把免費 Wi-Fi 無線上網服務的覆蓋範圍擴大至全港。

提問人： 葛珮帆議員

答覆： 現時「香港政府 WiFi 通」(「WiFi 通」)已在約 400 個政府場地提供服務，遍布全港 18 區。為確保成本效益，「WiFi 通」計劃的目標是在人流較多及市民對免費 Wi-Fi 無線上網服務有殷切需求的政府場地，以及有助提供電子政府服務或推廣香港形象的場地提供服務。「WiFi 通」會在 2013-14 年度擴展服務至約 40 個新增政府場地。我們會繼續積極研究，把 Wi-Fi 無線上網服務推展至合適的地點，方便市民及旅客使用。

姓名： 賴錫璋

職銜：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日期： 18.4.2013